

開放文學－歷代筆記－崇禎朝野紀 第二卷

袁崇煥甫至錦州，即連疏請餉。上御文華殿，召諸臣論曰：前崇煥云，安插錦州，兵變可弭。今又云欲鼓噪求發內帑，與前疏何相矛盾！卿等奏來。時諸臣有請允發者。上詰問戶部尚書畢自嚴。自嚴極言戶部闕乏，容當陸續措給。上曰：據崇煥疏云，初三日即變，今已初二，即發去已遲，何救於鼓噪！又曰：內帑外庫，俱係萬民脂膏，原用以保封疆、安社稷，若發去實實有用，朕豈吝此！且委實不足，有人盜去，卿等那得知？禮部侍郎周延儒奏：國家最急關門。前防變，今又防兵變；前寧遠鼓噪未曾處置，今又因鼓噪發帑，倘各邊效尤，將何底止？上曰：卿以為何如？延儒奏：臣非敢阻皇上發帑，此時安危在呼吸間，固當與之，然非常策，還須畫一經久之計。上曰：此說良是。若事急專一請發，內帑豈不涸之源，何以應之。上又曰：爾等不肯大破情面，極力擔當，動稱邊餉缺乏，每下旨，通不見解來；即如賊銀充餉，至今不到；豆價行查，至今不回奏。如此稽遲，錢糧何時得定？又曰：你門每求舉行召對文華商確，猶然事事如故，將召對，都成舊套，商確俱為空文，何曾做得一件實事？又曰：朕即位以來，孜孜求治，以為卿等當有嘉謨奇策，召對商確，未及周知者，悉為朕告，乃推諉不知。朕又何從知之？時天威震迅，憂形於色，諸臣皆戰懼稽首而退。時，元年□月初二也。越數日，復召對，論缺餉事須講求長策，遼兵動輒鼓譟，各邊效尤，將何底止！延儒奏：軍士要挾，畢竟別有隱情，古人還有羅崔掘鼠，軍心不變的，今各兵只少他折色銀兩，如何動輒鼓譟！上曰：正是如此。古人尚有羅崔掘鼠的，今雖缺餉，豈遂至此！延儒又奏：安知非不肖將官，造出恐嚇言語，搖動軍心。上稱善者再。自此兩番召對，而延儒遂簡在帝心矣。

插入犯大同，總兵渠家楨閉門不出，任其殺掠。上召百官論云：朝廷養士，費許多兵餉，一旦有警，便束手無策，只曉得請兵、請帑。又曰：插戮人民，巡按官不能防禦，是功是罪，止仗一僧講款，不令輕中國耶？又曰：邊疆失事，只參總兵等官，難道敘功不陞文官？朦朧偏護，朕甚惡之。後家禎疏至，上示閣臣，俱言大同失事，家禎擁兵坐視，豈能逃罪？上曰：督撫如何？令千餘兵馬，便要去敵插餘萬眾，渠家禎既有罪，督撫作何事？劉鴻訓奏：武臣在外提兵，文臣在內調度。上曰：文臣還當節制武臣，令督撫一向不行操練，平日虛冒，臨敵張皇，以千餘弱軍，抵萬強敵，如何抵得？鴻訓奏：皇上責備文臣極是，但是皇祖靜攝以來至先帝，時已二□年，邊備廢弛已久，一時猝難整頓。上曰：而今何如？輔臣等俱奏，而今比前大不相同。上曰：此俱是贊揚之詞，尚未見行一實事，如何便見不同？諸臣默無以對。又一日，御講筵，問閣臣曰：宰相須用讀書人，當作何解？周道登對曰：容臣等到閣中查明回奏。上始有愠色，既而微哂之。又問近來諸臣本內多有「情面」二字，何為情面？道登對曰：情面者，面情之謂也。左右皆為匿笑。噫！有君無臣之慨，即此數事，已見之矣。

工科黃承昊奏言：東南時患水災，因水利不修。上問：水利為何不修？閣臣錢龍錫、周道登同奏：水利是東南第一大事，但修理要錢糧，前已擬旨，著撫按酌議。上沈思久之，曰：要修水利，可擾民否？龍錫奏：臣等惟恐擾民，故行撫按酌議。御史毛羽健疏請蘇駟遞，上即令羽健自讀。因諭閣臣曰：駟遞疲困已極，小民敲骨吸髓，馬不歇蹄，人不息肩，朕甚恨之。若不痛革，民因何由得蘇？卿等即擬票來。及票上，上以票內有撫按、司道公務外，俱不許遭白牌，語屬含糊。命改票。御史梁子璠請汰兵餉，內有「邊臣虛冒」等語。上召戶、兵二部問：何以冒濫至此？戶部署事王家禎、兵部王在晉奏：兵餉冒濫已久，各邊有事，督撫屢次請添兵增餉，情弊非一日。又讀至「老弱之人會荷戈而弗克」，上瞿然曰：荷戈者皆老弱，如何不查？隨戶、兵二部差廉幹司官挨年、挨月查核具奏。又一日，召對，特召科道官至前論曰：朕思進賢、退不肖，故令爾等為耳目，司舉劾，就中不無冒濫，爾等試一思之。所舉者果人人皆賢，所劾者果人人皆不肖乎？朕特降諭切實，有「反坐」二字，以求實言。今又面諭爾等，各箝口不言，要科道官何用？蓋上孜孜求治，朝夕靡寧，竟無一人能仰慰聖意，至蘇駟遞、清兵餉，尤屬救時良法，而奉行不善，反以開流寇之禍矣。悲夫！

召御史吳玉讀所劾樞臣王在晉疏至「在晉何如人也」，命高聲讀。至「公子親家」等語，上問親家姓名，又問疏中「壟斷」字面。玉曰：壟斷是市人登高處、左右望而取利之意。又讀至「時局」等語。上問何為「時局」？玉曰：即當時是魏忠賢的局面，今日是皇上的局面。上怒曰：如何以他比朕？又讀至「妄自矜詡」等語。上問：輔臣何如，李標奏，在晉屢被人言，宜放他去。上曰：事有個是非，如何只教他去便了？又問：張慶臻一事如何？改敕閣臣奏：先見兵部手本，慶臻揭帖在後。上問：慶臻如何敢送私揭？慶臻奏：以小事不敢瀆奏？上曰：改敕如何小事，及令諸臣及科道官奏。王道直等俱云：慶臻用賄改敕是實。吳玉又奏：劉鴻訓主使慶臻奏，改敕是中書，臣只多了一揭。上怒其妄辦，叱之（先是，慶臻奉命提督京營，敕內增有「兼管捕營」四字，提督鄭其心，以侵職掌論之。上命查寫敕中書官，因追究賄改緣由云）。因以擅改敕書，罪下九卿科道會議。議上，奉旨劉鴻訓擅增敕書，欺君說謊，發邊衛充軍。王在晉徇私受囑，並司官苗思順，俱革職。張慶臻行賄鑽營，念係勳臣，罰俸三年。中書田佳璧等，法司定罪；其吳玉、王道直等參劾有據，各加一級。命會推閣臣，以成基命、錢謙益、鄭以偉、孫慎行、李騰芳、何如寵、薛三省、盛以宏、羅喻義九人名上；溫體仁憤其不得與也，因疏託錢謙益於辛酉科主試浙江，賄中錢千秋，不宜與推。上召廷臣，面問體仁，謙益辨良久。上問體仁：所稱奸奸結黨者誰？體仁奏：謙益之黨甚多，臣不敢盡言。至此番枚卜，俱是謙益主持。吏科章允儒奏，錢千秋一事，已經問結；體仁資雖深，望甚輕，因會推不與，遂爾熱中。如糾謙益，何不糾於未推之先？體仁奏：科臣此言，正見其黨。蓋前猶冷局，參他何用？糾於此時，正為皇上慎用人耳。允儒奏：從來小人陷害君子，皆以黨之一事。當日魏廣微欲逐趙南星等，於會推疏中使魏忠賢加一黨字，盡行削奪。至今為小人害君子之榜樣。上怒叱曰、胡說。御前奏事，怎這樣胡扯？拿了。錦衣衛將允儒挾出。體仁又奏：皇上試問塚臣王永光，屢奉溫旨，何以不出？直待瞿式耜有言完了枚卜，然後聽其去。皇上方眷注塚臣，如何命他去？又奏曰：謙益熱中枚卜，先使梁子璠上疏，令侍郎張鳳翔代行會推，此從來未有之事。上召諸臣問曰：枚卜大典，會推要公，如何推這等人？是公不是公？諸臣奏來。閣臣李標等俱奏，關節與謙益無干，前已招問明白。上曰：招也極閃鑠，不可憑據。禮部侍郎周延儒奏：皇上再三下問，諸臣不敢奏者，一則懼干天威，一則牽於情面；總之，錢千秋一案，關節是真，不必又問；上又詰問曰：九卿科道會推，便推這樣人；就是會議，今後要公，不公不如不會議。卿等如何不奏？延儒又奏：大凡會議會推，明旨下九卿科道，以為極公，不知外廷止是一兩人把持定了，諸臣都不敢開口，就開口也不行，徒然言出而禍隨。上命再奏。延儒復奏如前。上曰：朕問爾等，別無言答應，何貴召對？因目視延儒曰：適二班官中，只這官奏了數句。又謂輔臣曰：諸臣如此，到不如稱功頌德之時，邊防也完固，財用也充裕，今枚卜且暫停。時謙益伏地待罪，命出外候旨。次日，奉旨：錢謙益關節有據，又濫與枚卜，有黨可知，著革職回籍。錢千秋，法司提問。又旨：章允儒徇私滅公，肆言無忌，革職為民。耿志煒、梁子璠，罰俸一年。瞿式耜、房可壯，降級調外。

先是，兩次召對，上以宜興奏語稱旨，已心屬之。適當枚卜，霞城欲為兩解之，商之掌垣章公，章亦唯唯。再過虞山寓，則瞿公稼軒在座，執意堅拒，且以擁戴宜興譏許公矣。虞川且云：彼與涿州相知，非吾臭味，若推宜興，可勿推我。許公遂不置喙。宜興見絕之已甚，因與烏程合謀。烏程既出疏，忽蒙召對，虞山猶不知，自以為拜相定於此日，洋洋得意。及入對，方知有疏，兩人廷辨，烏程言如湧泉，虞山出於不意，言頗屈；科道諸臣，又多為虞山左袒者。於是，黨同之疑，中於上意，不可解矣。

宜興與涿州同年相好，當涿州拜相時，宜興正居憂在籍，未常附之陞官也。丙寅之獄，諸賢以忤璠被難者，宜興皆力為援救，貽書涿州，規以大義，一時同志皆稱之，不特遜之一人之私也。乃虞山輩獨絕之已甚，激成一番水火，反使烏程得志。惜哉！

御史毛九華糾溫體仁逆詞獻媚詩冊，任贊化糾體仁居鄉不法諸事。上復召對，命宣九華疏，以問體仁。體仁奏：臣若有媚璠祠詩，必於手書為贄，無木刻之理；既刻，必流傳廣布，豈有九華獨得之途中，京師反無刻冊。且何不發於籍沒逆璠之時，而待於九

華之手。若以刻本為據，則刻匠遍滿都門，以錢謙益之力，何所不可假捏。上如言詰九華。九華對：臣八月買自途中。上曰：八月買的，如何到今纔發？九華對：臣□月考選。上問：閣臣如何說？首輔韓爌奏：體仁平日砥礪自守，亦有品望，止以參論枚卜一疏，憤激過當，致犯眾怒。上展冊指後四人俱杭州人，定是此四人所為，只問四人便知。又召翰林官宣讀任贊化疏，問體仁。體仁曰：臣之居鄉，惟知奉公守法，贊化不參臣居官之事，而參臣居鄉之事，以為誣臣居官之事，懼皇上召問廷臣，欺罔立見，故誣臣居鄉之事，以為道里遙遠，耳目易眩。因奏贊化為錢謙益之死黨，代謙益首攻陳以瑞；以瑞係崔、魏削奪，皇上賜環，因會參謙益科場之事，贊化反以媚璫糾之，把持銓郎，覆之為民。又贊化薦相才一疏，稱謙益為伊周班行，此皆為謙益死黨之證。上曰：不必多奏。自此，體仁偏以孤忠見知於上，而結黨之說，深啟聖疑。攻者愈力，而聖疑愈深矣。

御史吳牲疏言：舊制六年京察，為諸臣不修職者設，若大奸大惡，附逆害人者，不在此例。如劉瑾之敗，一時附瑾用事者，或誅或戍，或削或降，皆不待京察，以此輩罪大人多，考功法所不載也。忠賢之兇逆倍於瑾，附忠賢之惡罪亦甚於附瑾之徒，大略有四。如搖動國母、逼封三王、虎彪義子、上公封爵，名曰佐逆。借題殺人、屠戮忠良、門戶封疆、一網打盡，名曰害正。稱功頌德、建祠聚斂、引薦邪類、要典抵誣，名曰媚璫。賄通權勢、入幕密謀、矯加職銜、一歲九遷，名曰速化。此皆不知有朝廷、睡罵由人、廉恥盡喪，務須徹底澄清、斬斷根株，若混入察典，則名目不分，額數有限，掛一漏萬，何以示懲？奉俞旨，下部，未幾，遂奉特諭，有逆案之定，實自此疏啟之。御史侯恂，亦有疏言：除奸察吏，不可並行；語俱暢快。

大計京朝官，南史吏部尚書鄭三俊、右都御史陳於庭公疏於察典外，舉南京媚璫之人二□人：大理寺卿謝啟光、科郭如暗、御史何早、李時馨、夏敬臣、劉漢、徐復陽、戶部魏彥、胡芳桂、張聚垣、禮部虞大復、顏鵬、葉天陞、兵部周宇、李際明、邱存性、工部魏宏政、葛大同、歐陽充材、應天府夏之令，或甘心附逆、或懼禍中變，律以順逆之理，均無一可貸，據實疏聞。奉俞旨，下部。此亦在未奉諭定逆案之前也。

上御平臺，召閣臣韓爌、錢龍錫、李標、吏部王永光、左都曾於汴，命定附逆諸臣罪。閣臣先僅以四、五□人列案以請。上大不然。再令廣搜，又益以數□人。上怒其不稱旨，且曰：此輩皆當依律治罪。諸臣以未習刑名對，乃召刑部尚書喬永陞同事。又問：張瑞圖、來宗道何以不入？對曰：二臣無事實。上曰：瑞圖以善書為瑞書祠額碑文，宗道題崔呈秀母卹典稱「在天之靈」，其罪更重。又問：賈繼春何亦不入？閣臣對：繼春言善待選侍，不失厚道；後雖反覆，其持論亦有可取。上曰：惟反覆，故為真小人。於是復將御前祠額紅本發下，令據以定罪，分列擁戴、諂附、建祠、稱頌、贊道諸款，首冠以大逆忠賢、客氏，令刊布中外。吏部、都察院接出聖諭：朕惟帝王憲天出治，首辨忠邪；臣子致身事天，先明順逆。經凜人臣無將之戒，律嚴近侍交結之條；邦有常刑，法罔攸赦。豎逆魏忠賢，猥狡下才，備員給使；傾回巧智，黨籍保阿；功不過窺嘍笑以伺陰陽，席寵靈而饜富貴；使庶位莫假其羽翼，何蠢爾得肆其毒痛！乃一時外廷朋奸誤國，實繁有徒。或締好宗盟、或呈身入帳、或陰謀指授，肆羅織以圖善良；或秘策合圖、扼利權而筦兵柄。甚且廣興祠頌，明效首功；倡和已極於三封，稱謂浸疑於無等。誰成逆節，致長燎原！及朕大寶嗣登，嚴綸屢霽，元凶逆孽，次第芟除；尚有飾罪邀功、側身竄正，以望氣占風之面目，發誇奸指佞之封章。跡其矯誣，惡容錯貸。朕鑑既審，特命內閣部院大臣將發下祠頌紅本，參以先後論劾奏章，臚列擁戴、諂附、建祠、稱頌、贊道諸款，據律推情，再三訂擬。首正奸逆之案，嚴於五刑；稍寬脅從之誅，及茲三褫。其情罪輕減者，另疏處分，姑開一面。此外原心有過，縱有漏遺，亦赦不究。自今懲治之後，爾大小臣工，宜洗滌肺腸，恪修職業，共遵王路，悉斷葛藤。無曠官守，而假事講張；無急恩仇，而借題參舉。朕執是非以衡論奏，程功實以課官方；有一於斯，必罪不宥。尚各懲毖，乃亦有終。欽哉！故諭。

一、首逆：魏忠賢、客氏。依謀反大逆律，不分首從，皆凌遲處死，已經正法。

一、首逆同謀：崔呈秀、李永貞、李朝鈔、魏良卿、侯國興、劉若愚。依謀逆，一但共謀者不分首從，皆凌遲處死。已經正法，減等擬斬。

一、結交近侍：劉志選、梁夢環、倪文煥、田吉、劉詔、孫如冽、許志吉、薛貞、曹欽承、吳淳夫、李夔龍、陸萬齡、李承祚、田爾耕、許顯純、崔應元、張體乾、孫雲鵬、楊寰。以上依諸衙門官吏典內官互相交結洩漏事情、夤緣作弊扶同奏啟律，斬，秋後決。

一、交結近侍次等：魏廣微、徐大化、霍惟華、張訥、閻鳴泰、周應秋、李魯生、楊維垣、潘汝楨、郭欽、李三才。以上依交結近侍官員律，減等充軍；仍行各撫按招擬有贓私情節，一並看明奏請發落。

一、逆孽軍犯：魏志德、魏良棟、魏鵬翼、魏撫民、魏希孔、魏希堯、魏希舜、魏希孟、魏鵬程、傅應星、楊六奇、客光先、徐應元、劉應坤、王朝輔、徐文輔、孫進、王國泰、石元雅、趙秉彝、高欽、王朝用、葛九思、司雲禮、陶文、紀用、李應江、胡明位。

一、交結近侍又次等：馮銓、顧秉謙、張國瑞、來宗道、郭允厚、薛鳳翔、李蕃一、孫傑、張我續、朱童蒙、楊夢袁、李春茂、李春燁、王紹徽、徐兆魁、劉廷元、謝啟光、徐紹吉、邵輔忠、楊所修、賈繼春、范濟世、李養德、阮大鍼、姚宗文、陳九疇、元詩教、趙興邦、博樞、安仲、孫國楨、郭鞏、馮嘉會、曹思誠、孟紹虞、張樸、李恆茂、郭尚友、李精白、秦士文、張文熙、楊惟和、何廷樞、陳朝輔、許宗禮、卓邁、盧承欽、陳爾翼、石三畏、郭興治、劉徽、智鉉、何宗聖、王琪、汪若極、陳惟新、門克新、遊鳳翔、田景新、呂純如、吳殿邦、黃運泰、李從心、楊邦憲、郭增光、王點、單明詡、李嵩、牟志慶、張三傑、曹爾禎、毛一鷺、張文郁、周惟持、徐復陽、黃憲卿、許其孝、張養素、汪裕、梁克順、劉宏光、溫臯謨、鮑奇謨、陳以瑞、莊謙、龔萃肅、李應薦、何可及、李時馨、劉漢、王大年、阮鼎中、徐吉、宋禎漢、張汝懋、許可德、劉祖述、李燦然、劉之侍、孫之懈、吳孔嘉、季寓肅、潘士聞、王應泰、張元芳、餘鼎銓、李若琳、張永祚、周良才、曾國禎、張化愚、李桂芳、張一經、陳■〈〈日上卅下〉爻〉。一、夏敬承、周宇、魏彥、郭希禹、顏鵬、李際明、魏宏政、岳駿聲、郭士望、張聚垣、周鏞、徐四岳、辛思齊、胡芳桂。以上依結交近侍官員律，引名例律減二等，坐徒三年，納贖為民。

一、諂附擁戴：李實、李希哲、胡良輔、崔文昇、李明道、劉敬、徐進、馮玉、楊朝、胡賓、孟進寶、劉鎮、王體乾、梁棟、張守成、商成德。以上一款□六人，並前一款徐應允等□六人，俱為民當差。

又疏列次等四□四人：黃立極、施鳳來、楊景辰、房壯麗、董可威、李思誠、王之臣、胡廷宴、張九德、湯三九、喬應甲、楊維新、朱國盛、馮時行、呂鵬雲、董懋中、周昌晉、虞廷陸、楊春茂、徐景濂、陳保泰、郭興言、周惟京、徐揚先、陳序、曹谷、朱慎荃、郭如暗、何早、虞大復、葉天陞、邱存性、葛大同、夏之鼎、張九賢、李宜培、譚謙益、歐陽充材、吳士俊、徐溶、潘舜歷、李三楚、童舜臣、陣守瓚。以上照考察不謹，擬冠帶閒住（御筆抹去「冠帶」二字）。

此案主筆者首韓輔，參定者，次輔錢、李暨部院三人也。首輔持正有餘，剛斷不足。況塚宰身會頌逆，而乃與定附逆之案，有不私庇同黨掣肘當事者乎？以賴聖明嫉惡甚嚴，申論再四，諸臣惕於明綸，不敢不遵命以從事。然欲上副聖天子錯枉之權，下昭萬世臣民之戒者，尚有未盡也。自此以後，下之謀翻者，伺之□七年如一日；上之堅持者，亦□七年如一日。直至南渡後，馬、阮用事，案翻而國運隨之以盡。尚得謂小人之進退不關興亡之大數哉！

命給慘死諸臣高攀龍、楊漣、左光斗、周起元、周朝瑞、繆昌期、魏大中、周順昌、李應昇、周宗建、袁化中、黃尊素、夏之令、吳裕中、萬燦等三代誥命，從吏部驗封司郎中徐大相之請也。

先是，褒卹命下，各家諸子赴闕謝恩，上訴先臣受冤始末，因各有所陳，乞如楊之易、周廷侍、夏承請給還原贓，即各奉命給五百金；魏學濂疏其兄學泐死孝，請附葬附祭；高世儒、繆虛白請母氏封誥；遜之請祖父母封誥；皆奉旨俞允。至是，周茂蘭疏援會典三品贈及祖父母之例，上即下部察議，部據會典覆允矣。封司徐公謂各臣事同一體，不宜有異，封典該部職掌，不須子孫一一自陳，遂合諸臣姓名，彙題同請，即奉俞旨，斯直從前未有曠典。敢備記之，以誌聖恩，並見當事善推上意，表揚先忠之盛美。時

政府司票擬者，為首輔韓蒲州，次輔錢華亭二公云。

鹿善繼敘同難錄略云：皇上神聖，其用意深遠，每非臣下所能窺。如言及逆黨，人孰不置之、恨之，未幾而漸平矣。言及諸忠臣，孰不憐之、痛之，未幾而亦漸平矣、漸忘也。且托於見善不喜、聞惡不怒之說，而復厚誣吾君於逆案欲從寬，於褒忠欲從嚴也。至欽定逆案，凜焉天誅，而三代誥命之給，即在此時；然後知聖主善善惡惡，不為眾淆，不以久倦，且不因煩生厭也。肯持忠不望報之論，使為惡者畢竟得利，為善者畢竟不利也耶。

御史方大任疏奏會審曹欽程事：欽程面出揭言，馮銓為其房師。召欽程使論周宗建四人，以周在先，張慎言次之，張會倫其父也，必附以李應昇、黃尊素，則南樂深仇也。數日復召至其寓，李魯生先在，袖生疏稿，逼欽程，疏上矣。次年冬，田仰以浙臬齎捧入京，與馮言吳越之會，有七人一黨，周順昌、周宗建、高攀龍、黃尊素、繆昌期、李應昇，交通周起元，私謀翻局；馮即欲謀致七人於死，復欲迫欽程再上疏。欽程力拒之。馮大怒，即授意本房門生潘士聞上疏，薦仰而論欽程。仰立轉京堂，欽程立遭削奪。是首造謀者馮涿州，成其謀者李魯生，欽程其威逼脅從者也。從此之播虐，專主其事者亦涿州也。造惡者田仰也。其言鑿鑿。如此銓媚璫害人，章奏屢見，即臣亦銓使其門生王琪所參，臣去年已入告其詳矣。今總聽皇上之睿斷，云田仰隨有疏辨，言欽程參四臣於乙丑之二月，臣不在京；七臣被逮於丙寅七月，臣入賀事竣，久赴粵矣。欽程且謂於彼無干，何以反謂臣造惡乎？時逆案已定，聖主遂不深究，止欽程坐大辟。

欽程之疏出，於馮銓確矣。至丙寅李實之疏，據實辨為李永貞誘空頭印本人京填寫，則亦為銓等與謀何疑。惜當事僅以永貞、欽程抵罪，竟未窮究。其事也。若田仰辨疏云：七臣死於丙寅七月，時已事竣赴粵，然實疏之上，實在二月，諸臣被逮，皆在三月，被害在六月，田仰在京師謬云七月，遁詞情見矣。況仰與馮銓、魯生本至交，即非造謀之人，亦與謀之人也。豈得脫然事外？僅以京察拾遺奪職，幸矣。至竄伏數年，宏光南渡，賁緣燃灰，督撫淮揚，清兵一至，即稽首投降，小人故態如是，又何言哉！

二年二月□四日，皇長子生，中宮周后出。永樂以後，惟自武宗毅皇帝為孝宗正宮張皇后所出，其餘中宮並無生子者。

后父周奎，係蘇州府長洲縣，后生於對門內，今有「坤儀鍾瑞」坊尚存。后幼以天啟七年選為信王妃，旋正位中宮，后父封嘉定伯，有賜第在封門。

聖躬燕處之所，為屋三間而不並列，由第一間而後第二間、第三間，則聖躬燕息處也。第二間中，設大薰籠，置衾褥之屬。凡召幸宮眷，至第一間則盡卸諸衣裳，裸體至二間，取衾被身乃進至第三間，所謂抱衾與褥也。即中宮與東、西兩宮赴召，不敢不遵行此禮。惟先后以藩邸同甘苦，不肯赴召。又駕幸中宮，后必趨出宮門外接駕。先后亦以糟糠故，廢此禮不用。

應天巡撫曹文衡奏：解進罪輔顧謙嘗藏銀三萬八千餘兩，請留充該府本年餉銀。奉旨允行。謙謙素行貪鄙，天啟中以投身逆璫，得大拜，在閣四年，惟以婪賄為事，至秉軸票擬，一奉逆璫之意旨，然貪鄙之甚，璫亦漸厭之。於是，准其請告歸家，璫敗後，臺省交章劾其庸惡無恥，媚璫誤國，奉旨有「頑鈍依阿」之旨，居鄉猶肆虐鄉里，黷貨無厭。崑山合邑士民，積憤不平，群起攻之，登門辱罵，秉謙於昏夜挈資潛遁，其居室遂搶奪一空，府縣力為禁緝，士民稍安，旋奉旨搜其家中，所遺已為家人藏匿，及地方搶散殆盡，止得其窖藏現銀尚有前數，蓋僅存□之一。

詹事羅喻義等公疏為故輔張居正陳情乞恩，奉旨居正佐相皇祖，肩承勞怨，力振紀綱，飭弛舉廢，多有可紀，雖以奪情及身後蒙議，然過不掩功，委當垂卹，所請廢及其子懋修，量復職銜，該部從公看議具奏，准復二廕，並給還應得誥命。

工部節慎庫主給發商人上供顏料銀兩，最稱弊藪。設有監督主事一員，巡視科道二員，皆為釐奸剔弊計，而諸臣奸弊更甚。二年四月，工尚張鳳翔，發其事，有發銀一千、實給四五百者。上時御文華殿召對，面詰再三，拿巡視科道王都、高賚明、主事劉麟長，俱下獄究問。又追論元年同事諸臣，祖重燁、吳阿衡二人，狼籍最著者，俱下獄。後吳以邊才出為監軍御史，餘分別譴謫。

命收葬熊廷弼，從其子趙壁請也。先是，御史饒京疏中言及閣中已擬批行，而御筆抹去之。至是，因兆壁上疏，閣臣即具揭為辨白，略云：廷弼初任巡按，任總督，其功狀皆有可言。至遼陽既失，再起經略，與巡撫王化貞戰守異議，廷臣又為之分左右袒，致廣寧潰敗，與化貞並馬入關，挾仗味淺衷，誤疆圍大計，以此殺身，無辭公論。今傳首邊廷，頭足異處，已足為戒矣。然使當日按封疆失陷之律，偕同事者一體伏法，自當日暝，乃先以無影賊賊坐楊漣等，作清流之陷阱，既又以刊書惑眾，借題偏殺，身死戀賊，辱及妻孥，長子自刎，斯則廷弼死未心服也。且自有遼事以來，騙官營私，不知凡幾，廷弼再任，不取一錢，不通一餽，終日焦唇啟舌，爭言大計，似猶此善於彼。魏忠賢竊柄，人俱靡然從風，廷弼以一長繫待決之人，終不改其強直自遂之性，以致獨膺顯戮，慷慨赴市，耿耿俠腸，獨未盡泯。今傳首已逾三年，收葬原無禁例；且茲事雖屬封疆，於邪正本未陰有關係；數年來是非公罪之狀，悉在聖鑑，或不以為謬也。始奉旨允行，至四年秋後行刑，化貞亦即處決矣。

四月□七日，上講讀既竣，出一疏示輔臣，則山東益都縣有駟丞黃道妻為夫頌冤。蓋鄉紳唐煥之弟，行馬牌不厭意，捶斃駟丞。丞之子以觸柱死，父以叩闈死，都中其妻官氏，復上書訴冤也。上曰：駟遞申飭屢矣，何橫縱敢爾。子弟如此，本官可知。鄉紳如此，地方官可知。一府同知，代為申詳。不能竟，道府匿不報，皆當重懲。輔臣承旨退。上方欲清駟遞，故留意如此，而詞氣仍安和不迫也。

上親講讀，凡講書史，遇詞旨無甚關切及兇暴不祥宜避者，悉置勿講，或越過一二章或數章，舊例也。一日講臣丁進講中庸，越鬼神章；講舜其大孝二節。上即展前一節，環視欲問未果，已而李孫宸講君子無所爭一節，則自子張問□世以下、至季氏旅泰山，越七章，講將半，上復展前數頁，剗然有聲，講竣遂問前幾章何以不講？孫宸婉轉對曰：是閣中派定也。上指旅泰山節曰：想為季氏僭分耶！旋口宣講官丁進，進出班跪，上命之起，遂問鬼神之為德章，無甚忌諱，何以不講？進遂巡未對。上顧輔臣。輔臣皆趨近御案，首輔獮對曰：鬼神之事理，頗涉窈冥。上曰：還要補講進來。進承旨叩頭而退，聖心留意典學如此。

六月初九日，召廷臣於平臺召對。上曰：天時亢旱，雨澤愆期，朕日夜焦憂，所以召卿等面諭，從今日御文華殿齋宿，可傳示大小臣工，竭誠祈禱，無事虛文，或刑獄有失平，都要清理歸結。朕擬一諭，卿等參酌。輔臣起立案傍，上指示諭中款次，正色言曰：如此大旱，皆因政事失當，是朕不德所致。輔臣韓獮奏：皆臣等奉職無狀，以致皇上焦勞。上曰：也不是這等說，還須上下交修，修舉實事。卿等俸祿俱是小民脂膏，見此災荒，心豈能忍？又曰：各衙門事多沈閣，科道官通不言，他們於外事誰不知，只是礙於賄賂情面。如御史梁子璠條陳汰冗官。先是上二疏，後又催二疏，這才不是虛文，仍以聖諭授輔臣曰：未盡事情，還再參酌。復召諸科道，勉以該言即言。

七月，督師袁崇煥斬總兵毛文龍於皮島，奏報文龍逆跡昭然，機不容失，便宜從事，席藁代罪。奉旨文龍糜餉冒功，通■有跡，事關封疆安危，闔外原不中制，不必引罪。

按：文龍向為遼東參將，遼陽陷，逃至海濱，適有難民數千，文龍以術籠絡之，同航海至皮島。蓋皮島居遼東、朝鮮、登萊之中，稱孔道。文龍斬荊棘，具器用，招集流民，通行商賈。凡南北貨咸於毛處掛號，乃得發；不數年，遂稱雄鎮。又掠沿海零丁，或指為奸細，故稱臨陣斬獲，以是積功，官都督，掛平遼將軍印。逆賢時，內閣出鎮各邊，文龍亦疏請闡監其軍。上即位，嚴汰冗兵，敕下山東撫按，檄登萊兵備王廷試往。廷試受賄，遂稱文龍兵馬可用，絕無冒破。文龍亦憚上英明，思自立功名，遂與東■通謀，願捐金二百萬，易金復二衛地。奏恢復功，邀上賞，已成約矣，袁崇煥以督師出，上召問，漫以五年滅■為期，及屢任，覬知毛有約，陰遣喇嘛僧通款，啖以厚利，冀解毛議，以就袁。■最重誓約，堅持不可，喇嘛僧曰：今惟有斬毛文龍，在彼不為負約，在我可以成功。袁遂以闖武為名，直造皮島，大閱軍士，毛置酒高會，次曰，文龍進謁，袁亦置酒留宴，酒半伏甲起，稱有密旨，即座中擒文龍，斬於轅門外。時，崇煥佈陣嚴整，眾亦不敢犯。毛部下一千餘人，散往他處，餘眾悉就撫。事定，然後入告，朝廷亦姑容之。先是，崇煥陸見入都，閣臣錢龍錫叩以遼事，答以當從東江做起。錢謂：捨實地而問海道，何也？且毛帥亦未必可得力。崇煥云：可用則用之，不可用則殺之。至是，疏中即入錢語。錢後竟以此得罪。文龍既被殺，袁疏請增餉三百萬，謂五年之後

遼事平，並前所加各項，皆可蠲除。此一勞永逸計也。上令廷臣議，皆報稱不可。衰計窮，至□月遂致■兵入口矣。

九月二□六日，斬決重罪二□人，內田吉、倪文煥、吳淳夫、梁夢環、李夔龍，皆逆案也；楊鎬、渠家禎、張翼明，封疆失事也；高道素，殿工侵欺也。故事，部開決囚單，必民犯、強盜、叛逆及真正人命，列於前，聽上勾決幾名而止。若官犯，則列名於後。是年上御筆獨將後開逆案諸人勾決。先是，中宮以皇子大慶，請免行刑。上曰：生子固大慶，誅有罪亦是大慶，當並行不悖。旨下，政府揭救、面救再三。上曰：不殺此輩，則逆案為無名。政府曰：此輩不過患得患失之鄙夫耳。上曰：既是患失，便可以無所不至。政府乃不敢言。時方久旱，行刑後甘雨大澍。

高道素督造桂王府第，侵欺錢糧無算，諸工俱潦草塞責，即棟樑皆極不堪者。一夕大風雨，後殿數廡俱傾，壓死宮眷百餘人，以後每遇風雨，王必露立庭中，深懼覆壓之患也。上以是勾及之。閣臣以為請。上曰：朕若出就藩封，就是這榜樣。高道素監造府第，使數百宮人死於非命，即寸斬之，尚未蔽辜，又何請焉！道素自謂必無虞，沈醉出獄門，臨刑方醒，倉皇不能出一語，但連呼如何、如何而已。

■兵從長城下大安口，直抵遵化。時新令汰冗兵，被汰者陰謀作亂，■至城下，開門迎入。遵撫王元雅死於亂軍中。同死者知縣徐澤，以新任推官何天球已陞未去，保定推官李獻明以查盤至，教諭田毓齡、守備劉聯芳，時□月二□一日也。遂破三屯營，總兵李國棟自縊，山海總兵趙率教帥兵赴援，兵營於七家嶺，猝遇敵，全軍覆沒。將攻薊州，袁崇煥親率部將督遼兵萬騎，自山海關直入薊城守護，■因捨薊而掠三河、豐潤、玉田、三屯、馬蘭諸處；有內守不堅而殘破者，有邑令嚴守而無恙者；其死難蒙卹者，良鄉令黨選醇、香河令任光裕也、固安令劉仲，蒞任方□日，聞報先運藏倉庫，身帶印篆出走，家人被殺者二□口，竟以城陷不殉問大關，監固安獄中，□年方得遣戍。

命滿桂為武經略，總理援兵，諸鎮悉聽節制。桂戰安定門，袁崇煥戰廣渠門，殺其王子一人。初，袁自關門入援，中外注望捷音，迨駐兵郊外，訛言繁興。上意方急退敵，待之有加禮，召見文華殿，自起慰勞，呼以督師，問禦敵之策，賜御膳，解上貂裘賜之。又與祖大壽各賜盔甲一副，及東便門之戰，殺傷相當，敵鋒少挫，督師兵亦疲甚，有人城休息之請。先是，郊外徹侯中貴之園囿墳墓為■兵踐踏毀折，各中貴因環訴督師賣奸，不肯力戰。上已心疑矣，及奏入，上懼然心動，復召對詰問良久，言及援兵入城。上聲色俱厲，遂縛崇煥下獄，閣臣謂臨敵易將，兵家所忌。上曰：勢已至此，不得不然。袁既下獄，關兵之在城外者，哄然稱亂，幾欲矢集城上，命兵部從獄中出崇煥手書慰止之，祖帥亦竟擁其重兵揚去。

楊士聰曰：己巳之變，崇煥初至，一戰人心始定，迨後鈐制諸將，不為無見，而袁為人疏直，於大璫少所結好，毀言日至，遂罹極刑。厥後滿桂一戰而敗，安見鈐制諸將為非宜哉！及京城小民亦群然以為賣國而嘗之矣。

袁既下獄，遼兵東潰，皆言以督師之忠尚不免，我輩在此何為。上乃出諭暫令解任聽勘，而先入言深，竟難解矣。

當本兵王在晉被譴後，上召對群臣，陞工部侍郎王洽為兵部尚書。洽，山東人，抗直無私援，相貌極雄偉。上私語云：好似門神。有術士即下其在任不久，以門神一年一易也。至是，■人，□一月□六日，召對群臣，多言中樞備禦疏虞，調度乖張，先既不能預授方略，今又不能整搦兵馬。簡討項煜又引世廟庚戌故事云：斬一丁汝夔，將士悚震。上遂下洽於獄，以左侍郎申用懋代之。陞口北兵備梁廷棟為順天巡撫，起舊帥楊肇基為薊鎮總兵，又起舊帥王威、尤岱、楊御蕃、孫祖受、出罪師馬世龍於獄，俱以原官立功。起舊輔孫承宗，督師通州，仍入朝陛見。以□月□五日至宏政門，上即召入，諭曰：守禦百無一備，卿如何為朕調度？承宗曰：臣聞袁崇煥駐薊州，滿桂駐順義，侯世祿駐三河，此為得策。又聞尤世威回昌平，世祿駐通州，似未合宜。上曰：卿欲守三河何義？承宗曰：守三河可以阻西奔，可以遏南下。上曰：卿即為朕調度京師。承宗曰：皇上當緩急之際，不卹軍卒性命，而使之饑寒，恐非萬全策。上曰：卿言是。卿不須往通。面諭首輔草敕賜斂出朝，即周閱都城，揭回奏畢，次日出閱重城，乘月巡濠塹，度險阻，質明又奉後命，■報逼通，星馳通州料理。蓋上意謂守近不如守遠，故仍行守通初命也。時，倉場總督孫居相、保定撫解經傳，皆駐通州，不受調度。都城已傳通州、三河等處皆失，孫到通州，遣人齎奏至，上始喜曰：通州固無恙乎！即奉旨大小官員俱聽督輔臣節制。

孫承宗奏：初三日通州城守者，纔兵紛紛南下。初四日，知祖大壽全軍東潰，自通之南二□里，以趨張家灣渡河。臣以手字慰大壽，並傳一檄以撫三軍。令遊擊石國柱飛騎追之，極力開諭，軍校亦多流涕。但曰：主將已戮，又將以大砲盡殲我軍，故不得已至此。國柱又前追，而大壽已遠去矣。時訛言大壽且與■合，反戈相向，承宗因密奏：大壽危疑既甚，又不肯受滿桂節制，乘一軍驚駭，有放砲洗營之說，激而東潰，非諸將卒盡欲叛也。遼將大半為馬世龍部曲，臣謹遵便宜行事之旨，密遣世龍往撫，苟見世龍，必有解甲而歸者。又密札諭大壽，教以急上自列東兵，殺敵以贖督師之罪，仍許代為別白。大壽得諭大哭，其部曲皆哭，乃如其指還報，而前軍已過永平矣。

祖大壽率所統兵至山海關城南教場列營，署鎮朱梅同監軍道王楫赴營勸其反戈自効。言未畢，眾兵擁大壽上馬，奪關而出。隨有馬世龍捧旨由正關出，招諭多時，大壽乃率諸將叩頭，世龍即諭之：諸將既感聖恩，當鼓全旅進關，再選未去馬步萬餘以繼後，用保宗社，則聖恩可酬、督師可生，汝等可成千古人品；否則終於大義未安。委曲撫導，諸將皆悅。大壽乃受約束，暫歸汛地，承宗亟使馬世龍報命，隨遵旨移駐關州防守。

滿桂勇悍敢戰，而矜己自用，督諸將出陣，軍無號令，不能約束。以□二月□六日誓師而南，□八遇敵於蘆溝橋，一戰而全軍殲焉。桂與孫祖壽皆死之。黑雲龍、麻登雲擄去，黑後於四年九月反正逃歸，上獨念滿、孫二將血戰捐軀，命禮部官出城致祭，並查子孫優卹。

庶吉士劉之綸、金聲，俱上疏請纓自效，並薦奇士申甫可為大將。上即陞之綸兵部右侍郎，為戎政副協理。申甫特授副總兵，捐內帑□七萬，聽其調度召募。改金聲為御史，監其軍，然甫實遊談無實，所習僅役鬼之術，所募兵皆無賴子。□六日，統兵至良鄉，與敵遇，所造器不可用，試術亦不驗，所統七千餘人俱敗沒。事聞，命棺斂給卹，金聲以未出城，得免於難。之綸以三年二月帥師至遵化，遇敵自永平回，合兵沖殺，前兵既衄，敵即遣官招降，之綸不屈，力戰而死。

上以城守潦草，下工部尚書張鳳翔於獄，管工司官長洲管玉音、崑山許觀吉、四川周長應、上海朱長世，俱廷杖八□。臨時閣臣合詞祈請寬宥。上曰：目下與敵止隔一牆，宗廟社稷，都靠這牆；這牆一倒，宗廟社稷都沒有了，豈可不重處！時許、周、朱俱斃杖下，張、管贖徒。